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2023 年单位 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2023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武汉市文联）是中共武汉市委领导下的武汉市各文学艺术家协会、各区文联和产业文联（文协）的联合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文艺界和广大文艺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党的文艺工作方针，开展对本市各文艺家协会、各区文联和产业文联（文协）的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工作，听取并向有关方面反映文艺界的情况和意见。

2. 组织召开全市文学艺术界代表大会、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全委会和主席团会议，组织召开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系统的工作和学术研讨等会议。

3. 组织团体会员开展文艺创作、文艺评论、学术交流、人才培训和调研工作；主办或协同有关部门开展重大文艺活动；负责组织有关文艺评奖。

4. 主管、主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及所属单位的文艺报刊和有关出版活动。

5. 为艺术家和广大文艺工作者服务，开展维护文艺社团正当权益和艺术家知识产权的工作。

6. 负责同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和全国城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的联系，组织中外文艺界的国际文化交流，开展同港澳台文艺界的联络和交流活动。

7. 根据《社团管理登记条例》，负责对文艺界社团进行业务指导，并接受委托对全市文艺社团进行资格审查和管理。负责对市级文艺家协会和市文联直属事业单位的管理。

8. 承办上级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内设机构 9 个，包括：办公室、组织联络部（组织人事处）、基层服务工作部、机关党委、武汉作家协会、武汉音乐家协会、武汉美术家协会、武汉戏剧家协会、武汉书法家协会。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6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36.59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28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20.0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73.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9.7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35.67	本年支出合计	2035.6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35.67	支 出 总 计	2035.67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合计	2035.67	2035.67	1962.67								73.00					
721	武汉市文联	2035.67	2035.67	1962.67								73.00					
721001	武汉市文联本级	2035.67	2035.67	1962.67								73.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035.67	1402.67	63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36.59	1003.59	633.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36.59	1003.59	633.00			
2070101	行政运行	1003.59	1003.59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633.00		6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28	149.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28	149.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96	70.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3.32	7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09	120.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09	120.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71	12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71	12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24	92.2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4	18.84				
2210203	购房补贴	18.63	18.6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62.67	一、本年支出	1962.6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6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63.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2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20.09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9.7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962.67	支 出 总 计	1962.67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62.67	1402.67	1215.37	187.30	56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63.59	1003.59	828.14	175.45	56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63.59	1003.59	828.14	175.45	56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1003.59	1003.59	828.14	175.4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560.00				5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28	149.28	137.43	11.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28	149.28	137.43	11.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96	70.96	59.11	11.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2	73.32	7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09	120.09	120.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09	120.09	120.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71	129.71	12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71	129.71	12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24	92.24	92.2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4	18.84	18.84		
2210203	购房补贴	18.63	18.63	18.63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62.67	1402.67	1215.37	187.30	560.00
721	武汉市文联	1962.67	1402.67	1215.37	187.30	560.00
721001	武汉市文联本级	1962.67	1402.67	1215.37	187.30	56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2.67	1215.37	187.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5.43	1065.43	
30101	基本工资	175.52	175.52	
30102	津贴补贴	186.67	186.67	
30103	奖金	366.24	366.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32	73.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0	5.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37	49.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0	3.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24	92.2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07	114.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30		187.30
30201	办公费	6.00		6.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1.40		1.40
30206	电费	12.00		12.0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5.00		65.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8		1.58
30227	委托业务费	7.16		7.16
30228	工会经费	2.70		2.70
30229	福利费	4.80		4.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7.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71		33.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6		32.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94	149.94	
30301	离休费	60.91	60.91	
30302	退休费	69.38	69.3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65	19.6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78		7.20		7.20	1.58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3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3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33.00	560.00						73.00	
721	武汉市文联		633.00	560.00						73.00	
721001	武汉市文联本级		633.00	560.00						73.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633.00	560.00						73.00	
42010022721T000000102	艺术事业业务经费	武汉市文联本级	174.00	166.00						8.00	
42010022721T000000103	武汉系列创作活动经费	武汉市文联本级	135.00	135.00							
42010022721T000000106	文艺惠民交流经费	武汉市文联本级	108.00	108.00							
42010022721T000000108	文艺人才精品项目扶持经费	武汉市文联本级	216.00	151.00						65.00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艺术事业业务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项目负责人	董芳	联系电话	027-82605800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981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p>武汉市文联内设有办公室、组织联络部（组织人事处）、基层服务工作部、机关党委、武汉作家协会、武汉音乐家协会、武汉美术家协会、武汉戏剧家协会、武汉书法家协会等部门协会，武汉摄影家协会、武汉文艺理论家协会等。每年召开全委会，总结部署工作。由协会及部门对各团体会员开展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工作。通过组织学习、深入生活、文艺创作、文艺评奖、成果展示、理论研究、学术讨论、调查研究、人才培养、对外交流和权益保护等工作，对团体会员和签约艺术家进行业务指导，支持和帮助团体会员和签约艺术家开展业务活动，促进文艺创作，出作品、出人才；积极协助各团体会员开展海内外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关心艺术家创作，加强文艺界与党和政府有关部门及社会各界的联系；根据中央、省市党政机关电子公文系统安全可靠应用全面替代工程的相关文件精神，对文联机关处理电子公文的非国产计算机、打印机等终端更换成国产设备。为提高武汉文艺评论水平，规范行业自律，建立健全健康有序的武汉文艺评论生态，形成武汉文艺评论新高峰，推动武汉文艺的全面健康有序的发展，为武汉迈向全国中心城市贡献文艺力量。</p>		
项目实施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召开文联全委会和主席团会，由全市文联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60 名委员参加，目的是总结一年来文艺创作、文艺活动、文艺品牌建设、文艺交流和文艺人才培养等工作，总结经验和查找不足，并制定下一年度的工作思路，谋划下一年度全市文联工作和文艺工作； 2. 组织会员和签约艺术家开展文艺创作、成果展示、理论研究、学术讨论、调查研究、人才培养、对外交流和权益保护等工作，对团体会员进行业务指导，支持和帮助团体会员开展业务活动，促进文艺创作，出作品、出人才；积极协助各团体会员开展海内外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关心艺术家创作，加强文艺界与党和政府有关部门及社会各界的联系； 3. 编辑出版《武汉作家》杂志内刊； 4. 编辑出版《琴台之声》杂志内刊； 5. 编辑出版《武汉文艺界》杂志内刊； 6. 编撰市文联发展历程。 		

项目总预算	174	项目当年预算	17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此项目 2021 年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208 万元; 此项目 2022 年安排财政拨款 188.55 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此项目 2023 年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166 万元, 较 2022 年财政拨款减少了 22.55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6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8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协会换届	作协、美协、书协、剧协换届工作经费	会议费、办公费	9	根据协会章程规定, 作协、美协、书协、剧协届满举办换届会议, 按照三类会议支出标准, 测算会议伙食、会议室租金、文件印刷等费用。	
全面依法治国	全面依法治国	劳务费	5	全面依法治国是绩效重点工作之一, 主要包含社会综合治理、维稳、防范处理邪教、国家安全、扫黑除恶、信访、安全生产、法治建设、文明创建等工作。	
业务经费	协会及部门业务经费	劳务费、邮电费	69.5	部门及协会工作经费, 用于组织会员创作活动。	
编辑出版杂志	编辑出版《武汉文艺界》、《琴台之声》、《武汉作家》等杂志	印刷费、劳务费	10.5	编辑出版《武汉文艺界》、《琴台之声》、《武汉作家》等杂志, 按照以前年度的经费为测算依据。	

市文联发展历程	编撰市文联发展历程	委托业务费	20	编撰市文联发展历程。	
文联大楼顶层圆堡维修	文联大楼顶层圆堡维修	大型修缮	60	根据鄂建【2013】66号文颁发的《湖北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单位估价表》、《湖北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湖北省建设项目总投资组成及其他费用定额》以及《湖北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费			1	5	
办公设备购置			1	8.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艺术事业业务发展		通过召开全委会、主席团会，总结部署年度工作；支持和帮助团体会员和签约艺术家开展业务活动，促进文艺创作，出作品、出人才；积极协助各团体会员开展海内外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关心艺术家创作，加强文艺界与党和政府有关部门及社会各界的联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委会、主席团会	各1场	计划标准
			组织会员活动	若干场	计划标准
			编辑出版《武汉作家》杂志内刊	4期	计划标准
			编辑出版《琴台之声》杂志内刊	4期	计划标准
			编辑出版《武汉文艺界》杂志内刊	4期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每年推出文艺新品、精品	较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会员活动	若干场	若干场	若干场	计划标准
			编辑出版《武汉作家》杂志内刊	4期	4期	4期	计划标准
			编辑出版《琴台之声》杂志内刊	4期	4期	4期	计划标准
			编辑出版《武汉文艺界》杂志内刊	4期	4期	4期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演出活动事故控制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每年推出文艺新品、精品	较好	较好	较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80%	计划标准

表 11-2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武汉系列创作活动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项目负责人	董芳	联系电话	027-82605800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981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武宣文[2012]25号文件,每年由我单位主办“武汉系列”文艺创作活动,涵盖文学、美术、书法、摄影4个类别,分别为雕塑大武汉文学创作活动、丹青大武汉美术创作活动、书写大武汉书法创作活动、聚焦大武汉摄影创作活动。为推动加快建设文化强市,通过举办各类音乐比赛和演出,创作一批歌颂武汉,热爱武汉的精品音乐作品,提升武汉的全国影响力,为加快“三化”大武汉建设做出贡献;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建设“文化五城”工作部署和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工作要求,着力把《武汉印象》丛书打造成为武汉地区文化品牌,并作为宣传武汉城市精神、传播武汉城市形象重要平台,提升武汉知名度和美誉度。		
项目实施方案	1. 完成雕塑大武汉文学创作活动,出版作品集; 2. 完成书写大武汉书法创作活动,举办展览及出版作品集; 3. 完成丹青大武汉美术创作活动,举办展览及出版作品集; 4. 完成聚焦大武汉摄影创作活动,举办展览; 5. 完成唱响大武汉音乐创作活动; 6. 编辑出版发行《武汉印象》系列丛书; 7. 新媒体推广维护。		
项目总预算	135	项目当年预算	1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此项目2021年预算安排财政拨款427.5万元;此项目2022年安排财政拨款254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此项目2023年预算安排财政拨款135万元,较2022年财政拨款减少119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文联官网维护	官网新媒体推广维护	委托业务费	50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官网和微信公众号维护。	
书写大武汉	书写大武汉书法创作活动	劳务费、专用材料费	10	书写大武汉书法创作活动，通过书法艺术形式，发挥书法家和书法工作者的优势和作用，激励创作为广大人民群众受欢迎、喜闻乐见的书法作品，陶冶人们艺术修养，经费主要用于创作作品征集、宣传、评审、奖励、专用材料购置、书法作品集印刷及设计装裱等费用。	
唱响大武汉	唱响大武汉音乐创作活动	委托业务费	10	唱响大武汉音乐创作活动，采用政府主导，市场参与，媒体联动的形式打造好武汉音乐品牌，为建设武汉建设创新型城市作出贡献。通过举办系列音乐活动，提升武汉合唱在全国的品牌和地位，经费主要用于音乐活动场租、音响设备租赁、评审及参赛团队住宿费等。	
丹青大武汉	丹青大武汉美术创作活动	委托业务费	10	美术创作活动，组织武汉地区美院、画院画家，以美术形式，集中展现武汉独特的城市风貌、历史内涵与人文情怀，经费主要用于创作材料购置、画册书号出版、美术作品宣传以及特聘艺术家采风等。	
聚焦大武汉	聚焦大武汉摄影创作活动	委托业务费	10	聚焦大武汉摄影创作活动，通过摄影艺术形式对外宣传武汉城市形象，经费主要用于作品印刷、创作材料、展览及劳务费。	

雕塑大武汉	雕塑大武汉文学创作活动	劳务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	10	《雕塑大武汉》文学创作活动，组织武汉作家，以报告文学丛书形式，反映武汉各项建设成就，刻画武汉创新创业人才，讴歌武汉城市精神，讲好武汉故事，每辑出版5本书，每本书20万字，800册，经费主要用于丛书稿费（每千字300元）、书号费、印刷费、会议费、编校劳务费、交通费、评审费等。
《武汉印象.2021》	编辑出版《武汉印象.2021》系列丛书	劳务费、印刷费	35	编辑出版《武汉印象.2021》系列丛书，按照以前年度标准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费	1	1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大武汉系列创作活动	围绕“文化五城”建设目标，服务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依托文学、美术、书法、摄影、音乐等方面创作优势，推动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入实际、深入生活、深入群众，发掘素材、提炼主题、讴歌时代，推出一批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俱佳的精品力作，大力弘扬汉派文化，打造“武汉系列”文化品牌，宣传武汉城市精神、传播武汉城市形象，提升武汉知名度和美誉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展览	3场	计划标准
			出版作品集	3部	计划标准
			大武汉系列活动	若干场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出武汉文艺新品、精品	较好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武汉城市形象	较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展览	3场	3场	3场	计划标准
			《武汉印象》书籍印刷	5万套	2万套	1万册	计划标准
			出版作品集	3部	3部	3部	计划标准
			大武汉系列活动	若干场	若干场	若干场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出武汉文艺新品、精品	较好	较好	较好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武汉城市形象	较好	较好	较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80%	计划标准

表 11-3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艺惠民交流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项目负责人	董芳	联系电话	027-82605800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981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p>1. 根据中国文联文艺志愿服务中心、中国文艺志愿者协会工作总体部署，要求各地文联大力开展丰富多彩的文艺志愿者服务活动；</p> <p>2. 根据湖北省文联、武汉市文联工作安排，组织“红色文艺轻骑兵”大力开展各种文艺志愿者服务活动；</p> <p>3. 按照市委宣传部《关于印发〈武汉市“以乡风、家风、民风助推乡村振兴战略”行动方案〉的通知》（武宣文[2018]11号）要求，实施乡村振兴找略，大力开展“三风”行动；</p> <p>4. 依照“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组织广大文艺家志愿者积极践行“爱国、为民、崇德、尚艺”的文艺界核心价值观，大力开展送欢乐、下基层，结对子、种文化等各类丰富多彩的文艺志愿服务服务活动。进一步为民惠民乐民，尽最大努力把文化送到、种到老百姓中去，普及文学艺术知识，传授艺术技能，满足基层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扩大文艺志愿服务的覆盖面和影响力；</p> <p>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支持戏曲传承发展的若干政策》和中共武汉市委宣传部（武宣文【2017】21号文件精神，支持民间剧社、业余戏曲剧团、大学生剧社、票友协会等戏曲群众组织；</p> <p>6. 通过培训、交流和采风等系列书法活动，团结带领文艺家和文艺爱好者深入生活，深入群众，加强交流和合作，创作反映时代，反映人民群众的作品，为武汉文艺事业繁荣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p>		

项目实施方案	<p>1.开展进社区、企业、军营、学校、农村、福利院、文化场馆等下基层“送文化”音乐、舞蹈、戏剧、曲艺等各项丰富多彩的文艺演出活动；</p> <p>2.开展进社区、学校、文化场馆等下基层“种文化”音乐、舞蹈、戏剧、曲艺、文学、摄影、美术、书法、民间工艺等培训讲座辅导活动；</p> <p>3.组织举办美术、书法、摄影、民间工艺、文化遗产等展览展演活动；</p> <p>4.组织送春联、送书、送画册、送文学美术书法作品、送艺术照、送民间工艺品、送慰问品等“送文化”活动；</p> <p>5.扶持基层文艺组织的文艺精品创作，优秀人才的扶植培养，“一企一品”“一区一品”文化品牌的创建，基层文艺组织重要文艺演出、展览、作品推介、研讨会、培训班等活动的扶持；</p> <p>6.鼓励支持社团开展学习培训及丰富多彩的文艺活动；</p> <p>7.武汉作家协会组织举办长篇小说笔会；</p> <p>8.举办国际文化交流活动；</p> <p>9.通过组织会员及书法家开展省内外、城市与城市之间的对内对外书法活动及组织开展各种采风活动，团结带领书法家和广大书法爱好者深入生活，深入实际，深入群众，加强书法界间的广泛交流和合作，创作反映时代，反映人民群众的书法作品，提高我市书法队伍的整体实力，为武汉文艺事业繁荣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p>				
项目总预算	108	项目当年预算	10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此项目2021年预算安排财政拨款140.62万元；此项目2022年安排财政拨款143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此项目2023年预算安排财政拨款108万元，较2022年财政拨款减少35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百花迎春	举办百花迎春文艺展演	委托业务费	30	武汉广播电视台与武汉市文联共同举办武汉文学艺术界‘百花迎春’联欢活动。	
采风创作活动	2022培训交流采风创作活动	差旅费	10	为广大文艺工作者提供更多“深入生活、扎根人民”采写创作和城市间文艺交流活动的机会。	

长篇小说笔会	长篇小说创作活动 (笔会)	差旅费、劳务费	10	作品专辑编校、审读、设计、排版、印刷费用;按照千字100元标准,24万字。
城乡文化交流活动	城乡文化交流活动	差旅费	18	组织文艺家前往不同城市开展采风交流和创作活动。
文艺惠民活动	开展文艺惠民活动	劳务费、专用材料费	10	组织8个文艺分团每月开展演出、展览、培训讲座、送书籍、美术书法作品等文艺志愿服务活动,全年60场以上。
京剧票友艺术节	举办京剧票友艺术节	劳务费、租赁费	15	1.演出相关费用,包括:场地租赁、灯光音响、服化道、乐队等;2.评审相关费用,包括:评审费、嘉宾邀请费、交通费、午餐费等;3.全媒体宣传费用,包括:H5、网络直播、专题片等。
第17届武汉美术作品年展	举办第17届武汉美术作品年展	劳务费、租赁费	10	举办第17届武汉美术作品年展。
国际文化交流活动	开展国际文化交流活动	劳务费、专用材料费	5	中韩等国书画交流活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文艺惠民交流活动	<p>1.举办各类音乐、舞蹈、戏剧、曲艺等文艺演出,美术、书法、摄影、民间工艺、模特、旗袍等展览展示、专业培训、辅导讲座、送春联送书籍送书画作品等公益性文艺志愿服务活动100余场,把更多更优秀的精神食粮带给人民群众;</p> <p>2.举办“5.23中国文艺者服务日”“9.23中国农民丰收节”“10.17全国扶贫日”“12.5国际志愿者日”大型文艺演出志愿服务系列活动;</p> <p>3.通过重点开展服务基层的大型活动,满足基层职工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进一步扩大基层文联的社会影响力、文化凝聚力、活动覆盖率,推动基层文艺的大繁荣大发展;</p> <p>4.为广大文艺工作者提供更多“深入生活、扎根人民”采写创作和城市间文艺交流活动的机会。</p>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门类文艺志愿活动	60 场以上	计划标准
			长篇小说笔会	1 场	计划标准
			举办京剧票友艺术节出场数	1 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演出活动事故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民惠民乐民	好评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步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对外推介武汉文艺人才和精品佳作	良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门类文艺志愿活动	60 场以上	60 场以上	60 场以上	计划标准
			长篇小说笔会	1 场	1 场	1 场	计划标准
			举办京剧票友艺术节出场数	1 场		1 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演出活动事故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民惠民乐民	好评	好评	好评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步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对外推介武汉文艺人才和精品佳作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80%	计划标准

表 11-4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文艺人才精品项目扶持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项目负责人	董芳	联系电话	027-82605800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981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p>1.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群团会议上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及中宣部等五部委《2016-2017 年全国文艺业务骨干和管理干部培训规划》的通知（中宣部[2016]3 号），抓紧抓好全国文艺家协会会员轮训工程。研究制定周密可行的轮训工作方案，采取统一组织、上下联动、分类指导、分期实施的办法，统一教材和授课提纲，统筹各方面力量和资源，依托现有培训基地和平台，完成轮训工作；按照《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的要求，坚持以理想信念、党性修养、政治理论、政策法规、道德品质教育培训为重点，注重业务知识、科学人文素养等方面的教育培训，全面提高干部素质和能力；</p> <p>2. 发现、培养和扶持文艺人才，不断壮大文艺队伍、开展各门类文艺创作活动、举办艺术展览（书法、美术等）；</p> <p>3. 依照《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章程》“代表大会每五年召开一次”的规定，根据市委的要求和市委宣传部的工作部署，拟定于 2023 年召开武汉市文联第十次代表大会；</p> <p>4. 积极营造创作的环境和氛围，推进了优秀文艺作品的创作，促进了我市文艺的大发展大繁荣。</p>		
项目实施方案	<p>1. 为助推武汉文化强市建设，有力推动武汉文艺优秀作品、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对武汉市优秀文艺作品、优秀文艺人才进行项目扶持，助推武汉地区文艺出精品、出力作、出人才；</p> <p>2. 举办文艺人才教育培训；</p> <p>3. 扶持武汉文艺“重点作品”（“突出人才”）；</p> <p>4. 召开武汉市文联第十次代表大会；</p> <p>5. 武汉文艺名家工作室工作经费。</p>		
项目总预算	216	项目当年预算	21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此项目 2020 年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207 万元; 此项目 2021 年安排财政拨款 277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此项目 2022 年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263 万元, 较 2021 年财政拨款减少了 14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5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汉文艺名家工作经费	武汉文艺名家工作经费	委托业务费、办公费	65	积极协助各团体会员开展海内外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关心艺术家创作，加强文艺界与党和政府有关部门及社会各界的联系。	
签约作家创作扶持	签约作家创作扶持	劳务费	22	培养、扶持文学创作、理论研究新生力量，围绕重要选题开展文学创作。	
基层文艺组织建设及文艺精品和重大活动扶持	基层文艺组织建设及文艺精品和重大活动扶持	委托业务费	72	按照文联“五大工程”，延伸工作手臂，加强基层文艺组织建设，对新成立的基层文艺组织及现有的16家产（行）业文联、5家区文联、3家社区文联、25家文艺社团组织举办的有特色的文艺演出、品牌创建、展览、培训及重大节庆活动进行扶持。	
文联第十次代表大会会务费	文联第十次代表大会会务费	会议费	18	根据武汉市财政局武财行[2017]29号文件精神，按照二类会议标准，文联第十次代表大会会期两天，参会代表共530人，记者和工作人员70人，按照每人每天530元标准测算。	

知名艺术家 (池莉、冷军)创作经费	知名艺术家(池莉、冷军)创作经费	办公费、专用材料费	33	池莉、冷军创作经费,主要用于文学交流活动、文学讲座、作品朗诵会、演讲会、研讨会、作品翻译、国内外艺术家联谊等,购置写作资料书籍,办公用品及设备;文艺创作活动、出版文艺专著、文艺采风;走访慰问艺术家、关心促进文艺创作及购置美术画材及装裱装框等。	
文艺人才教育培训	开展文艺人才教育培训	培训费	6	按照武财行〔2017〕434号文开支范围和标准,开展文艺人才教育培训。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文艺人才精品项目扶持		通过各团体会员,积极推动并加强全市艺术家的团结,增进各民族艺术家之间、老中青艺术家之间的友谊与合作;支持和帮助团体会员开展业务活动,促进文艺创作,出作品、出人才;积极协助各团体会员开展海内外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加强联系;培养、扶持文艺创作,促进武汉文艺事业发展,多出精品力作;选举产生市文联新一届委员会和主席团,谋划和部署今后五年全市文艺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出武汉文艺“突出人才”	10位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民惠民乐民	好评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步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对外推介武汉文艺人才和精品佳作	良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出武汉文艺“突出人才”	10位		10位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民惠民乐民	好评	好评	好评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步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对外推介武汉文艺人才和精品佳作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8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2023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2 年收支总预算 2035.6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82.89 万元，下降 12.2%，主要是其他收入较上年有所减少。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2035.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62.67 万元，占 96.41%；其他收入 73 万元，占 3.59%。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2035.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02.67 万元，占 68.9%；项目支出 633 万元，占 3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62.6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962.67 万元、无上年结转；2023 年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支出；2023 年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和支出。支出包括：文化

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63.5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2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0.0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9.7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62.67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1962.6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73.89 万元，下降 12.25%，主要是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压减一般性及非重点项目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402.67 万元，占 71.47%，其中：人员经费 1215.37 万元、公用经费 187.3 万元；项目支出 560 万元，占 28.53%。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1003.5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4.87 万元，下降 0.48%，主要是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压减一般性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56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88.55 万元，下降 34.01%，主要是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压减一般性及非重点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70.9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7.36

万元，下降 9.4%，主要是去世离休干部 1 名导致离休费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3.3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7.38 万元，增长 31.07%，主要是政策性缴费基数增长，养老保险缴费大幅增长。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8 万元，下降 61.54%，主要是 2023 年预计退休人数较上年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20.0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7.59 万元，增长 6.75%，主要是政策性增人增资导致缴费基数增长。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2.2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7.24 万元，增长 8.52%，主要是政策性增人增资导致缴费基数增长。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8.8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65 万元，增长 3.57%，主要是政策性增人增资导致提租补贴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8.6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03 万元，增长 12.23%，主要是职工购房补贴发放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02.6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15.37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065.4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94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87.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8.78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0.97 万元，下降 9.95%，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8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 6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

款 560 万元，单位资金 73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艺术事业业务经费项目 174 万元，主要用于协会及部门业务经费，召开全委会、主席团会议，作协、美协、剧协换届工作经费，编辑出版《武汉文艺界》、《琴台之声》、《武汉作家》等杂志，编撰新中国武汉美术史（第一期）等。

大武汉系列创作活动经费项目 135 万元，主要用于书写大武汉书法创作活动、唱响大武汉音乐创作活动、丹青大武汉美术创作活动、聚焦大武汉摄影创作活动、雕塑大武汉文学创作活动、编辑出版《武汉印象·2021》系列书籍、文联官网新媒体推广维护费用。

文艺惠民交流经费项目 108 万元，主要用于培训交流采风创作活动、举办百花迎春文艺展演、长篇小说创作活动（笔会）、举办大学生戏剧节、城乡文化交流活动、开展国际文化交流活动等惠民活动。

文艺人才精品项目扶持经费项目 216 万元，主要用于武汉文艺名家创作经费、开展文艺人才教育培训、《心潮诗词》编辑出版费、武汉文艺“突出人才”专家评审及扶持经费、签约作家及文艺两新创作扶持、基层文艺组织建设及文艺精品和重大活动扶持。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187.3 万元（即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99.9万元。包括：货物类9.5万元，服务类90.4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85万元。其中：会计审计服务5万元、物业管理费65万元、印刷费15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1969.55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5434.9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4辆。无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2022年新增国有资产28.26万元，主要为购置文联大楼LED屏及会议室桌椅。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预算支出2035.67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4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2年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

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